

**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独立董事无法保证定期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或者有异**  
**议的相关说明**

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、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,独立董事吴涛和张媛媛对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等议案投弃权票。

独立董事吴涛弃权理由: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,因上海疫情原因本人无法前往现场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涉及的相关事项做进一步了解和核实,本人对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文件中陈述的事实数据无法做出判断,故投弃权票。

独立董事张媛媛弃权理由: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客房收入、月饼销售收入、酒类销售收入无法确认的问题,以及发现的内部控制失效、持续经营问题,该等问题目前尚未得到解决,本人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证据保证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涉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独立董事: 吴涛、张媛媛